

济源市住房公积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根据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人民银行《关于健全住房公积金信息披露制度的通知》(建金〔2015〕26号)的规定,经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现将济源(市)住房公积金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布如下:

一、机构概况

(一) **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 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有 21 名委员, 2022 年召开 2 次会议, 审议通过的事项主要包括: 《济源市住房公积金 2021 年年度报告》和《济源市住房公积金 2021 年度决算及 2022 年度预算报告》等。

(二) **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为济源市人民政府直属不以营利为目的的财政全供事业单位, 设 7 个处(科), 0 个管理部, 0 个分中心。从业人员 24 人, 其中, 在编 14 人, 非在编 10 人。

二、业务运行情况

(一) **缴存:** 2022 年, 新开户单位 299 家, 净增单位 151 家; 新开户职工 0.84 万人, 净增职工 0.15 万人; 实缴单位 2111 家, 实缴职工 10.82 万人, 缴存额 8.84 亿元, 分别同比增长 7.70%、1.41%、3.03%。2022 年末, 缴存总额 75.26 亿元, 比上年末增加 13.29%; 缴存余额 40.35 亿元, 同比增

长 10.49%。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业务的银行 8 家。

（二）提取：2022 年，2.07 万名缴存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提取额 5.01 亿元，同比下降 0.60%；提取额占当年缴存额的 56.67%，比上年增加 2.07 个百分点。2022 年末，提取总额 34.9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6.72%。

（三）贷款。

1. 个人住房贷款：个人住房贷款最高额度 50 万元。单缴存职工个人住房贷款最高额度 35 万元，双缴存职工个人住房贷款最高额度 50 万元。

2022 年，发放个人住房贷款 0.15 万笔 4.58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28.57%、26.72%。

2022 年，回收个人住房贷款 3.96 亿元。

2022 年末，累计发放个人住房贷款 2.74 万笔 57.55 亿元，贷款余额 30.07 亿元，分别比上年末增加 5.79%、8.63%、2.11%。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缴存余额的 74.53%，比上年末减少 6.12 个百分点。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业务的银行 8 家。

2. 异地贷款：2022 年，发放异地贷款 103 笔 2862 万元。2022 年末，发放异地贷款总额 18426.31 万元，异地贷款余额 12768.92 万元。

3. 公转商贴息贷款：2022 年，发放公转商贴息贷款 0 笔 0 万元，当年贴息额 0 万元。2022 年末，累计发放公转商贴息贷款 0 笔 0 万元，累计贴息 0 万元。

（四）购买国债：2022 年，购买（记账式、凭证式）国

债 0 亿元，（兑付、转让、收回）国债 0 亿元。2022 年末，国债余额 0 亿元。

（五）资金存储：2022 年末，住房公积金存款 11.214 亿元。其中，活期 0.024 亿元，1 年（含）以下定期 8.25 亿元，1 年以上定期 0 亿元，其他（协定、通知存款等）2.94 亿元。

（六）资金运用率：2022 年末，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余额、项目贷款余额和购买国债余额的总和占缴存余额的 74.53%，比上年末减少 6.12 个百分点。

三、主要财务数据

（一）业务收入：2022 年，业务收入 11797.09 万元，同比增长 8.84%。其中，市中心 11797.09 万元；存款利息 1802.83 万元，委托贷款利息 9994.26 万元，国债利息 0 万元，其他 0 万元。

（二）业务支出：2022 年，业务支出 6218.35 万元，同比增长 10.25%。其中，市中心 6218.35 万元；支付职工住房公积金利息 5817.03 万元，归集手续费 0 万元，委托贷款手续费 401.17 万元，其他 0.15 万元。

（三）增值收益：2022 年，增值收益 5578.74 万元，同比增长 7.30%。增值收益率 1.78%，比上年增加 0.29 个百分点。

（四）增值收益分配：2022 年，提取贷款风险准备金 61.92 万元，提取管理费用 746.95 万元，提取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 4769.87 万元。

2022年，上交财政管理费用446.95万元。上缴财政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4474.79万元。

2022年末，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3007.21万元。累计提取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33620.37万元。

（五）管理费用支出：2022年，管理费用支出446.95万元，同比下降8.25%。其中，人员经费212.30万元，公用经费29.62万元，专项经费205.03万元。

四、资产风险状况

（一）个人住房贷款：2022年末，个人住房贷款逾期额198.69万元，逾期率0.66%。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3007.21万元。2022年，使用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核销呆坏账0万元。

五、社会经济效益

（一）缴存业务。

缴存职工中，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占20.95%，国有企业占13.68%，城镇集体企业占0.01%，外商投资企业占0%，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占51.66%，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占1.07%，灵活就业人员占3.80%，其他占8.83%；中、低收入占99.29%，高收入占0.71%。

新开户职工中，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占8.97%，国有企业占5.47%，城镇集体企业占0%，外商投资企业占0%，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占71.87%，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占2.53%，灵活就业人员占7.97%，其他占3.19%；中、

低收入占 99.77%，高收入占 0.23%。

（二）提取业务。

提取金额中，购买、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占 17.32%，偿还购房贷款本息占 47.89%，租赁住房占 0.26%，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占 0.30%，离休和退休提取占 19.58%，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并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提取占 10.97%，出境定居占 0%，其他占 3.68%。提取职工中，中、低收入占 95.79%，高收入占 4.21%。

（三）贷款业务。

1. 个人住房贷款：2022 年，支持职工购建房 18.86 万平方米（含公转商贴息贷款），年末个人住房贷款市场占有率（含公转商贴息贷款）为 24.10%，比上年末减少 0.17 个百分点。通过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可节约职工购房利息支出 13643.8 万元。

职工贷款笔数中，购房建筑面积 90（含）平方米以下占 3.26%，90-144（含）平方米占 79.84%，144 平方米以上占 16.90%。购买新房占 80.99%（其中购买保障性住房占 0%），购买二手房占 19.01%，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占 0%（其中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占 0%），其他占 0%。

职工贷款笔数中，单缴存职工申请贷款占 23.15%，双缴存职工申请贷款占 76.85%，三人及以上缴存职工共同申请贷款占 0%。

贷款职工中，30 岁（含）以下占 16.70%，30 岁-40 岁（含）占 56.48%，40 岁-50 岁（含）占 22.34%，50 岁以上占 4.48%；

购买首套住房申请贷款占 89.88%，购买二套及以上申请贷款占 10.12%；中、低收入占 99.59%，高收入占 0.41%。

（四）住房贡献率。

2022 年，个人住房贷款发放额、公转商贴息贷款发放额、项目贷款发放额、住房消费提取额的总和与当年缴存额的比率为 108.46%，比上年减少 4.44 个百分点。

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采取的措施，落实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情况和政策实施成效。

疫情期间，中心及时落实住建部等三部门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精神，加大住房公积金助企纾困力度，减轻职工负担，维护职工权益。受疫情影响经营困难的企业可以缓缴住房公积金，缓缴期间单位职工提取、贷款不受影响；受疫情影响的借款人可延期还款，逾期金额不计入征信、不计收罚息；支持租房职工全额提取公积金，最大限度解决缴存职工刚性需求。政策实施以来，申请缓缴企业 58 家、缓缴资金 1271.38 万元，受益职工 4623 名；租房提取 79 人，金额 25.89 万元。

（二）租购并举满足缴存人基本住房需求，加大租房提取住房公积金支持力度、支持缴存人贷款购买首套普通自住住房情况。

2022 年中心开通租赁商品住房提取业务，缴存职工本人及家庭成员名下无房产登记，在本市区域内租赁商品自住房

的，可以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房租。缴存账户留存半年月缴额的基础上，按照当年房租费用提取，提取金额上限为10000元/年，具体金额精确到百位。2022年全年共为228人提供租房提取，提取金额131.61万元；共为1324户职工发放40681万元的首套房贷款。

（三）当年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及执行情况。

（1）缴存方面：根据《济源市住房公积金归集管理办法》规定，我市2022年度缴存比例为5%-12%，不得高于12%，缴存确有困难的单位可降比例或缓缴。

根据当地统计、人社部门发布的全市职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及最低收入情况信息，2022年度住房公积金最高缴存基数为19641元、最低缴存基数为2200元。

（2）提取方面：支持老旧小区改造提取公积金，开通老旧小区加装电梯业务，提取金额为扣除政府补贴后家庭承担部分，提取时间为费用支付之日起1年内，且仅支持办理一次。2022年老旧小区加装电梯业务提取公积金4.3万元。

（3）贷款方面：一是为充分发挥住房公积金制度惠民生、促发展作用，适时调整贷款政策，降低首付比例、提高贷款额度，贷款额度由原来的单方25万元、双方40万元提高至35万元、50万元，解决职工购房资金压力。二是中心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决定下调首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的通知，自2022年10月1日起，调整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具体为：首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五年期以下

（含五年）由现行的 2.75% 下调至 2.6%，五年期以上由现行的 3.25% 下调至 3.1%。第二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保持不变，即五年期以下（含五年）为 3.025%，五年期以上为 3.575%。

（四）当年服务改进情况。

2022 年中心强化全面优化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一是优化业务办理模式，健全“一件事”服务体系，积极配合中心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建设稳步推进，积极推动电子印章和电子营业执照落实。二是重点优化“跨省通办”业务办理模式，通过微信公众号和官方渠道大力宣传“跨省通办”，加强与其他地市公积金大厅交流，耐心接待群众咨询，答疑解惑，成效明显。三是设置“办不成事”窗口和“一件事”窗口，记录反映群众诉求，加快与政务服务平台对接，与业务相关单位深入交流，打破数据壁垒。四是推出容缺受理、帮办代办、免费复印和免费邮寄业务等，逐步实现全部业务数据和资料跑路，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五是树立文明优质服务。以省内外优秀窗口为参照，开展“文明服务礼仪”主题月活动和“服务技能比武”活动，从咨询服务、业务服务和接线服务三大方面全面提升，从仪容、仪表、仪态和服务礼仪四个方面统一标准，严格要求，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六是定格式管理，整顿服务环境。以定格式管理为目标，将电子设备线路统一收纳，资料摆放统一标准，定格式管理每一个抽屉和设备，制定标准，重新排布更衣室、

档案室格局，整顿后以综合服务大厅为基准向全中心推广，标准化、统一化管理，为来访群众带来舒适的服务环境。

济源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年03月31日